

北京商业管理干部学院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培训中心

供销培字〔2017〕21号

关于举办供销合作社三产融合 与休闲农业新型业务培育培训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省会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供销合作社，有关地（市）、县供销社及社属企事业单位：

发展休闲农业既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供销合作社三产融合业务创新的重要载体。2017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休闲农业发展的决策部署，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两山”理论，拓展农业功能，培育新兴产业，使供销合作社在三产融合发展中抓住良好机遇，推动农民创业创新，北京商业管理干部学院（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培训中心）决定举办供销合作社三产融合与休闲农业新型业务培育培训班。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特色

培训班采用专题授课+实地考察的形式，从丰富产品业态、推动产业扶贫、弘扬优秀农耕文化、保护传统村落、培育知名品牌等多个维度，盘点休闲农业类型与示范样本，详细分析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模式，梳理出供销合作社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业务创新与拓展路径。

二、培训内容

- 1、国家关于三产融合与休闲农业发展的战略规划与指导纲要；
- 2、休闲农业的产品开发、产品业态与经营模式；
- 3、休闲农庄的项目规划与项目融资策略；
- 4、休闲农业产品品牌创建与营销推广；
- 5、县域特色产业培育与休闲农业有机结合的途径及策略；
- 6、在开发乡村旅游休闲农业合作社进程中，供销社拓展三产融合业务创新的路径与策略；
- 7、休闲农庄、田园综合体模式经验分享。

三、培训师资

由富有实战经验的涉农及相关产业的专家进行专题授课，并结合丰富的案例进行现场交流。

四、培训对象

各级供销合作主任、副主任及部门负责人；基层社、行业协会负责人；社有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农民合作社理事长；职业院校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各地可邀请地方政府主管部门负责人参加。

五、培训时间、地点

2017年7月11-15日（11日报到） 厦门市

六、费用

培训费1800元/人。每8人可设领队一名，免领队培训费。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七、报名与联系方式

培训班报名截止时间为6月30日。请各有关单位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报名工作，并将报名表发电子邮件或传真至培训一部。我们将在开班前以确认函告知培训具体事宜，以便各参训单位收到确认函后安排行程。

联系人：王一桐 张爽 朱伟

电 话：010-64689526 64619697 84485298

E-mail：china.coop@163.com

传 真：010-84485237

附 件：报名表



报送：总社领导、人事部、科技教育部、培训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存档2。

北京商业管理干部学院

2017年5月12日印发

附件：

**供销合作社三产融合与休闲农业新型业务培育
培训班报名表**

单位				联系人	
地址				邮 编	
电话		传真		E-mail	
开具发票单位全称					
纳税人识别号					
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及职务		手机	
您希望本 次培训班 重点安排 哪些课程					

备注：此表可复制